

大量企业涌入混战,售价大跳水 跌破千元的智能锁还安全吗?

事件概述

近日,不少消费者反映,其所购买的智能锁只花了几百元。记者调查发现,不少门店都在突出位置摆上了千元以下的智能锁,标价有的是999元,有的是988元。近年来,随着技术门槛的降低,越来越多的企业和品牌迅速涌入智能门锁行业,带来了行业竞争的加剧,使得智能锁价格降低。价格战虽然拉低了使用门槛,却也带来了质量问题和各种槽点。由于相关规范和标准不完善,部分没有资本、技术的企业为了赚钱,大推假冒伪劣产品,行业一时间变得鱼龙混杂。(来源:AI财经社)

网友评论

@20110221hq:在推销员三寸不烂之舌的推销下,不久前我也花999元装了一套智能电子锁。
@木火通明ll:智能锁只是为了出门不带钥匙,智能锁和机械锁都只能防君子,防不了小偷。
@T.T:就这技术含量,能超过一千元也是稀奇。
@江湖吴迪:就希望这些商家多打价格战。
@FlanKer 战:看过一个智能锁测评,小米最先出

999的锁,他属于能用但是是行业最低标准,比他还低的锁就千万不要买了。
@足金足量2018:家里财物越少越好,门开着都没人进。家里的钱都在手机里,还要啥智能锁?家里的财物没有智能锁值钱。
@τ:不保护知识产权,不尊重原创的环境,只能搞价格战,低价竞争……永远脱离不了这个魔咒。
@端端正正:终结暴利价格时代,亲民价格才是市场。



小编说两句

短短数年间,随着产品的平价化推进,不少国内家庭都用上了智能锁。用户选择安装智能锁,主要看两点:一是方便,二是安全。然而,价格降了,质量是否打折扣?这成为消费者的主要纠结点。近年来,智能门锁产品已多次被曝质量不合格,安全存风险。价格质量的平衡,成为欲购者的重要功课。大浪淘沙,除了产品口碑,相关部门的监管要跟上,让消费者避免踩雷。



国家药监局拟发条例规定 禁止第三方平台自营药品

事件概述

日前,国家药监局发布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(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)》,历时一个月的公开征求意见已正式截止。随着第三方平台的药品零售市场规模越来越大,国家也将进一步明确规定:第三方平台提供者不得直接参与药品网络销售活动。有医药电商平台业务负责人表示,这一新政最大的意义在于,进一步明确了自营和第三方平台的界限。要求现在的电商平台要么纯粹进行自营药品销售业务,要么纯粹做一个第三方平台。受此影响,港股医疗板块重挫,阿里健康跌超10%,京东健康跌超8%。(来源:21世纪经济报道)

网友评论

@金萬Au:意思是不允许平台自己开药店。
@孤独川陵:只禁止第三方吗?很多国家药是不能网购的。
@临时用号180天:目前只是拟限制第三方平台自营药品,并不是限制药品网络销售。第三方平台确实不应既做裁判员又做运动员。当然,最终是否实施还要看调研结果。
@蛋白炒蛋黄:这个政策影响的是类似阿里药房这类虽然不生产、研发药,但与药企直接合作的所谓自营品牌,这也是为啥比药店便宜,但最终目的是为了垄断。
@遇到彩虹呐呀呀:线上平台依靠补贴费用把线下渠道挤到消失了,实现线上平台垄断,到时候人人都变成待宰的羔羊,这才是真正的损害人民群众利益。
@小宝忽忽啊AA阿:要更加严格管理啊!

小编说两句

“卖药”目前是不少互联网医疗平台营收的重要来源,医药“自营”业务,更是其中的营收支柱。但是,第三方平台既做平台又同时自营,能够掌握依靠平台进行销售的药店的数据,占据了竞争中的先发优势,必然导致不公平竞争。随着医药电商市场快速发展,各方需厘清职责。相关条例的更新,可以让网售药品走上科学、法制的管理轨道。



坐地铁手机声外放被罚? 乘客收到的是“告知单”

事件概述

在公共场所,将手机等电子设备声音外放,着实扰人。6月21日,记者获悉,日前一名女乘客在南京地铁上外放手机声音,完全不顾及他人感受,而这一幕恰巧被巡逻的地铁工作人员看到。因为地铁上早有提示不能手机外放,最终,工作人员对女子开了一张“告知单”。这一幕被网友拍下并上了热搜,网传女乘客收到的是“罚单”。对此,南京地保办表示,女乘客收到的是“告知单”,而不是“罚单”。有网友建议,禁止公共场所外放电子设备声音一举,可在全国推广。(来源:现代快报)

网友评论

@浓缩富贵:南京地铁可以,对面的阿姨在抖音外放,被巡逻的工作人员警告了,还把管理条例打出来给她看了。行!
@琳木子:我也收到过。
@悠然百合:非常支持!地铁方应该对此有个备案。对违规的人,第一次发告知单,第二次建议直接开罚单。不然,一些没有社会公德意识的人,是不会引起重视的!希望公交公司也要向地铁公司学习,让跟车的公交巡检人员将此项工作负责起来。现在,公交车上手机外放现象,仍然很严重。这些人,把音量开得简直是旁若无人!
@蜀汉sy:南京地铁有没有外放喧哗举报功能啊?
@嘘小白咩:那些外放的,我一度觉得他们聋了,所以也不敢说什么,只有走远一点……
@只疯不狂的主妇:建议所有公共场所都开启开单模式。

小编说两句

此事得到网友的热议,可见对于公共场合电子设备外放的现象,大家都盼着能大力整治。当然,告知单比罚单力度要轻得多。但南京地铁有工作人员在车厢巡逻,并主动作为进行制止,还是得到了肯定。如今不少城市都出台了相关规定,但实际效果并没有那么理想,缺乏实施的细则,更少了执行的力度。需要探索合法而有效的精细化管理模式,维护文明的社会氛围。



高校开摩托车驾驶选修课 学生:手慢抢不到

事件概述

在学校里学骑摩托车,还能拿学分,西南政法大学开设的摩托车驾驶课近日在网上走红,让不少网友羡慕不已。记者了解到,摩托车驾驶课程从上个世纪八十年代开始就是刑侦专业的必修课,该校刑事执行专业一直保留该课程,2007年开始向全校学生开放。李同学(化姓)告诉记者,之前想选摩托车驾驶课程时下手慢了没抢到,这学期终于选上了。(来源:极目新闻)

网友评论

@朝光同学:为送外卖学门技能?
@肉五斤:实事求是,学以致用,至少在重庆的几年用处大着呢。
@买女孩的小火柴ly:15分钟就会了……
@FASTBRAIN:直接拿证的那种?
@马扭蛋dd:选修考驾照多实在。
@秋殇满城:虽然但是,我们这边不能驾驶摩托车。
@暮然回首_65063:呵呵,我老公就是西政刑侦专业的,怪不得他摩托车骑得不错。
@巧克力牛角包永不失败:犹记得当年我刚抢到这门课的时候,高兴得不得了,结果每周二下午太阳最晒的时候在坝坝上一直绕圈,晒得我想哭哭不出来,还不能不练,怕过不了实操考试会挂科。
@致富钱包悟空理财逾期不还款:还有修个家用小电器、做个木工啥的,实用技能型的选修课很有必要。
@夏日海湾:所有的高校都应该开设汽车驾驶培训班和基本的汽车维修培训班,以适应学生走上社会的需要!

小编说两句

摩托车驾驶的课程,看着没那么高大上,但架不住有趣实用,难怪处于被疯抢的状态。于此不难发现,实用性极强的选修课,会有广泛的市场。让学生他们在喜闻乐见的形式当中,实现能力和素质的提升,这或许此类选修课所释放出的最大意义。大学是学生走向社会的重要过渡阶段,应当让学生跳脱出课本,掌握更为实用的技能,并得以顺利地走出象牙塔、走向社会。